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三十九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冬先生、鄒飛先生及張然女士。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0-05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6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放弃公司在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半导体”）本次增资扩股事项中的优先认缴出资权；同意本公司及比亚迪半导体与爱思开（中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招银成长叁号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银共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省联想长江科技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镕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珠海横琴安创领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聚源铸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尚硕华金汽车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元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博华光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佳诚九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松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平潭华业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惠友豪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共同家园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

伙)、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伯翰视芯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华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Starlight Link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深圳市英创盈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河星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市建信远致智能制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火睛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正海聚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上简称“本轮投资者”)签署《投资协议》、《股东协议》及其附件和相关补充协议(若有),本轮投资者按照目标公司的投前估值人民币750,000.00万元,向比亚迪半导体合计增资人民币79,999.9999万元,其中人民币3,202.107724万元计入比亚迪半导体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6,797.892176万元计入比亚迪半导体资本公积,本轮投资者合计取得比亚迪半导体增资扩股后7.843129%股权。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完成后,比亚迪半导体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40,826.873589万元,本公司持有比亚迪半导体72.301481%股权,比亚迪半导体仍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

## 二、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5日